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- 1、股东大会召开届次: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- 2、会议召集人: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,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 议通过,决定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- 3、会议合规性: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 规范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。
 - 4、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:
 - 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3 年 4 月 10 日下午 14:50 开始;
 - (2) 网络投票日期、时间: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10 日上午 9:15-9:25, 9:30-11:30, 下午1:00-3:00: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10 日上午 9:15 至下午 3:00。

- 5、会议召开及投票方式: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- 6、会议的股权登记日: 2023年4月3日。
- 7、出席对象:
- (1)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:于股权登记日 2023年4月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 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,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,该 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:
 - (2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:
 - (3) 公司聘请的律师。
 - 8、现场会议地点: 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43 号凯旋大厦东塔 19 层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1、提案名称: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
100	总议案: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	√
非累积投票提案		
1.00	关于签署《远期收购及差额补足协议》	√
	之补充协议一的议案	
2. 00	关于拟签署《远期收购及差额补足协议》	√
	之补充协议四的议案	

2、披露情况

上述议提案已由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,提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及其他相关公告。

3、本次提案 1.00 及提案 2.00 涉及关联交易,关联股东青岛亚星实业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

- 1、现场股东大会登记方式: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,须持有股东账户卡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会议登记手续,委托代理人出席的,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出席人身份证;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办理会议登记手续,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出席人身份证;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。
 - 2、登记时间: 2023年4月4日(上午9:00-11:30;下午1:00-5:00)。
 - 3、登记地点: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43 号凯旋大厦东塔 19 层。
 - 4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。
 - 5、会议联系方式

联系人: 吴文涛

联系电话: 0755-26926508

传真: 0755-26910599

邮箱: datongstock@163.com

6、会议费用:本次会议会期半天,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。

四、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在本次股东大会上,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,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(网址为: 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)参加网络投票。(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)

五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特此公告。

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3日

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- 一、网络投票的程序
- 1、投票代码: 360038; 投票简称: 大通投票。
- 2、填报表决意见:

本次会议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,填报表决意见,同意、反对、弃权。

3、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,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。

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,以第二次有效投票为准。如股东先对 具体提案投票表决,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,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 见为准,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;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, 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,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。

- 二、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
- 1、投票时间: 2023 年 4 月 10 日上午 9:15-9:25, 9:30-11:30, 下午 1:00-3:00。
- 2、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。
- 三、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
- 1、互联网投票系统(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)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10 日上午 9:15 至下午 3:00。
- 2、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,需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 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(2016 年修订)》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,取得"深交所数字证书"或"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"。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 投票系统 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。
- 3、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,可登录 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。

附件2:

授权委托书

兹委托 (先生/女士)代表

(单位/个人) 出席深圳

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并代为行使表决权。

本人/单位对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审议事项的 委托投票指示如下: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	同意	反对	弃 权
		该列打勾的栏			
		目可以投票			
100	总议案: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	√			
	所有提案				
非累积投					
票提案					
1.00	关于拟签署《远期收购及差额	√			
	补足协议》之补充协议一的议				
	案				
2.00	关于拟签署《远期收购及差额	√			
	补足协议》之补充协议四的议				
	案				

注:对未作具体指示的事项,代理人(可以/不得)按自己的意思表决。

委托人签名(或盖章): 受托人签名:

委托人身份证号码: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:

委托人持股性质和持股数: 委托有效期限:

委托人股东账号:

年 月 日